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违约拟被处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金融法院做出《执行裁定书》（（2024）沪 74 执 392 号之一），裁定将处置贵企发展持有公司 1750 万股票。

一、主要情况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企发展”）将其持有的公司1750万股票（占贵企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全部股份的7.81%，占公司总股本的5.23%）质押给天津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财保理”），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收到贵企发展书面告知，股票质押到期后，贵企发展一直积极地与中财保理就力求通过质押物置换等方式协商解决上述事项，避免强制执行，但双方最终未能达成一致。贵企发展于近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2024）沪 74 执 392 号之一），将变价处置贵企发展持有的 1750 万股公司股票。

二、其他说明

1、股票质押违约处置方式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卖出、协议转让、拍卖、变卖等，具体处置方式、数量和金额以实际执行结果为准。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后续处置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